

湖南众畅电力建设有限公司文件

申请益阳市公安局业务技术用房（一期） 10KV 配电工程低压部分项目相关数据补录 的报告

根据《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对湖南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工程项目数据实行分级管理和开展数据专项治理等工作的通知》（湘建建函〔2019〕232号）和《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进一步提升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数据质量的通知》要求，现对相关单位申请工程项目数据治理的信息公示如下：

湖南众畅电力建设有限公司承建的益阳市公安局业务技术用房（一期）10KV 配电工程低压部分项目；该项目为施工总承包下的专业分包项目，现申请在湖南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进行项目相关数据补录，并将项目相关数据提升至 B 级。

联系电话：15173756688

湖南众畅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2025 年 6 月 3 日





湖南众畅电力建设有限公司文件

申请益阳市公安局业务技术用房（一期） 10KV 配电工程低压部分项目相关数据补录 的报告

根据《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对湖南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工程项目数据实行分级管理和开展数据专项治理等工作的通知》（湘建建函〔2019〕232号）和《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进一步提升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数据质量的通知》要求，现对相关单位申请工程项目数据治理的信息公示如下：

湖南众畅电力建设有限公司承建的益阳市公安局业务技术用房（一期）10KV 配电工程低压部分项目；该项目为施工总承包下的专业分包项目，现申请在湖南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进行项目相关数据补录，并将项目相关数据提升至 B 级。

联系电话：15173756688

湖南众畅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2025 年 6 月 3 日





成 交 通 知 书

采购编号：益财采计【2023】05021

湖南众畅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益阳市公安局业务技术用房（一期）10KV 配电工程低压部分项目于 2023 年 06 月 06 日评标工作已经结束，经评审委员会认真评定并报政府采购人确认，确定贵单位为本项目的成交人，有关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益阳市公安局业务技术用房（一期）10KV 配电工程低压部分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采购单位	单位名称	益阳市公安局		
	地 址	湖南省益阳市赫山区益阳大道 698 号		
	联 系 人	蔡建军	联系电话	18073759098
成交单位	单位名称	湖南众畅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地 址	湖南省益阳市高新区迎宾东路 355 号中南科技创新产业园 6 号楼第 19 层		
	成交金额 (大写)	人民币： 叁佰柒拾捌万零玖佰元整	成交金额 (小写)	3780900.00 元
	联 系 人	杨跃波	联系电话	13327371603

请贵单位收到本通知书后 30 日内，速与采购人联系，签订合同。

特此通知！



2023 年 06 月 07 日



湖南众畅电力建设有限公司文件

益阳市公安局业务技术用房(一期)10KV 配电工程低压部分 工程项目任命书

根据工作需要，兹任命湖南众畅电力建设有限公司的尹永安（身份证号：370726197709264212）为我公司在益阳市公安局业务技术用房(一期)10KV配电工程低压部分工程项目中担任技术负责人一职。

湖南众畅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2023年06月09日



合同项目开工申请表

(承包[2023]合开工 22 号)

合同名称：益阳市公安局业务技术用房(一期)10KV 配电工程低压部分工程

合同编号： /

承包人：湖南众畅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致：湖南鑫禹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承担的 益阳市公安局业务技术用房(一期)10KV 配电工程低压部分工程 合同项目程，已完成了各项准备工作，具备了开工条件，现申请开工，请审核。

附件：1 . 开工申请报告

2 . 已具备的开工条件证明文件

承包人：湖南众畅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签名)

日期：2023 年 6 月 9 日

审核批准后另行签发开工令。

监理单位：天鉴国际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签名)

日期：2023 年 6 月 9 日

注：本表一式 三 份，由承包人填写，监理单位审查后，随同“合同项目开工令”承包人、监理单位、发包人、设代机构各 1 份。



竣工验收报告

表号：PD-04

工程名称：益阳市公安局业务技术用房（一期）10KV配电工程-低压部分

编号：001

项目/标包	益阳市公安局业务技术用房（一期）10KV配电工程-低压部分	项目编码	
建设单位(业主项目部)	益阳市公安局	设计单位	益阳市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监理项目部	天鉴国际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湖南众畅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3年6月10日	竣工日期	2023年10月2日
工程建设概况	益阳市公安局业务技术用房（一期）10KV配电工程-低压部分 自检合格，申请验收。		
竣工验收情况	工程已竣工		
资料检查情况	竣工资料完善		
实物抽测结果	详见实物检测报告		
竣工验收结论	同意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业主项目部)(签章):	设计单位(签章)	监理项目部(签章)	承包单位(签章)

本表(含附件)一式 份，由验收单位填写，建设单位(业主项目部)、监理项目部各 份，承包单位存 份。



益阳市公安局业务技术用房（一
期）10KV配电工程-低压部分

工
程

质量评估报告

受 益阳市公安局 （建设单位）委托监理， 湖南众畅电力建设有限公 司 承包施工

益阳市公安局业务技术用房（一
期）10KV配电工程-低压部分 工程，自 2023 年 06 月 10 日开工以来，我单位按照该工
程的监理规划，对工程的实体质量采取了旁站，巡视和平行检查等形式进行监督；对主要建筑材料、构配件和砌
、
砂浆等均实行了见证取样送检；并按照国家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及其相关专业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要求，对分
部
分项工程及时进行了验收签认，对监理资料的情况进行了自检，资料编制基本完整。该工程已基本完工，且施工
单
位对已完工工程的质量进行了自检自评达到合格要求。在此基础上，我单位根据建设单位要求，结合合同、设计
、
规范的要求，按国家现行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的规定要求进行了核查，认为该单位（子单位）工程所
含
分部（子分部）工程的质量均验收合格，质量控制资料及有关安全和功能的检测资料完整，主要功能项目的抽查
结
果与观感质量验收符合相关专业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综合验收评价该单位（子单位）工程的施工质量达到合格
要
求。

其《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控制资料核查记录》、《单位（子单位）工程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核查及主要
功能抽查记录》和《单位（子单位）工程观感质量检查记录》分别见湘质监统编施2020—02、施2020—03、施
2020

—04表。



张华

年 月 日



工程开工令

工程名称：益阳市公安局业务技术用房(一期)10KV 配电工程低压部分工程

致（承包人现场机构）：湖南众畅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经审查，本工程已具备施工合同约定的开工条件，现同意你方开始施工，

开工日期为：2023 年 6 月 10 日

项目监理机构：天鉴国际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专业监理工程师：

日期：

2023.6.9

发：湖南众畅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送：益阳市公安局



湖南众畅电力建设有限公司文件

益阳市公安局业务技术用房(一期)10KV 配电工程低压部分 工程项目任命书

根据工作需要，兹任命湖南众畅电力建设有限公司的李亚东（身份证号：430624197711037738）为我公司在益阳市公安局业务技术用房(一期)10KV配电工程低压部分工程项目中担任项目经理一职。

湖南众畅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2023年06月09日





益阳市公安局业务技术用房(一期)10KV

配电工程低压部分

政府采购合同

工程名称：益阳市公安局业务技术用房(一期)10KV

配电工程低压部分

采购人（全称）：益阳市公安局

供应商（全称）：湖南众畅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_____

签订地点：_____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采购合同编号：_____

采购人（全称）：益阳市公安局（甲方）

供应商（全称）：湖南众畅电力建设有限公司（乙方）

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双方签订本合同协议书。

1. 项目信息

(1) 采购项目名称：益阳市公安局业务技术用房(一期)10KV配电工程低压部分

(2) 采购计划编号：益财采计[2023]05021

(3) 项目内容：益阳市公安局监管中心院内，工程主要内容为开挖电缆沟、铺设电缆保护管、穿放电缆，不含终端设备。

2. 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小写：3780900.00 元整

大写：叁佰柒拾捌万零玖佰元整

(2) 具体标的见附件。

(3) 合同价格形式：施工总承包。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及方式

起始日期：2023 年 06 月 12 日，完成日期：2023 年 08 月 11 日。

总日历天数：60 天。

地点：益阳市公安局监管中心院内

方式：_____

4. 付款：

1. 预付款、进度款累计支付不超过合同款的75%。乙方申请支付进度款，严格按合同工程量、合同单价、合同金额、已完成工程量、已完成施工产值报批。经甲方现场负责人两人以上和监理审核后，按审核后金额75%支付。清单外不付进度款，结算时一并结算。

2. 凭财政（审计）部门批复的结算评审报告，支付至审定金额的95%。剩余金额待质保期满（一年）后结清。



5. 解决合同纠纷方式

首先通过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则通过以下途径之一解决纠纷：

☐ 提请仲裁 ☐ 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6.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 (1) 在采购或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作出的承诺以及双方协商达成的变更或补充协议，合同没约定好的双方再协议
- (2) 成交通知书
- (3) 响应文件
- (4)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条款及其附件
- (5) 专用合同条款
- (6) 通用合同条款（如果有）
-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图纸，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如果有）
- (8) 其他合同文件。

7.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合同签订日 生效。

8.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肆 份，采购人执 贰 份，供应商执 贰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 2023 年 6 月 9 日

合同订立地点：_____

甲 方 (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乙 方：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开 户 银 行：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司益阳分行营业部

帐 号： 810000274399000001